

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勞工福利統計

資料項目：勞工服務中心服務案件月報表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宜蘭縣政府勞工處

*編製單位：勞動行政科

*聯絡人：蘇雨群

*聯絡電話：03-9251000 分機 1715

*傳真：03-9251093

*電子信箱：im7461@mail.e-land.gov.tw

二、發布形式

*口頭：

記者會或說明會

*書面：

新聞稿 報表 書刊，刊名：

*電子媒體：

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<http://labor.e-land.gov.tw/>

磁片 光碟片 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勞工服務專線服務件數，均為統計對象。

*統計標準時間：月報以每月1日至該月底事實為準

*統計項目定義：

(一)工資：指調整工資，積欠(扣發)工資，津貼及獎金，
加班費，其他等。

(二)工時：指每日工作時間，休息及休假(國定假日、特休、例假日等)，請假
(病假、公傷假、喪假等)，其他等。

(三)雇用管理：指遷廠或調動工作，退休，離職，資遣，解僱，童工、女工保
護，勞基法適用範圍，其他等。

(四)安全衛生：指安全衛生管理，安全衛生設施，勞工一般、特殊體格及健康
檢查機構，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師(員)規定，職災補償，其他等。

(五)勞工保險：指投保資格(承保、年資等)，現金給付(傷病、老年、死亡、
生育、殘廢、失業保險等給付)，醫療給付，建議辦理老年附加年金，勞、
健保費(率)，退保爭議、其他等。

(六)勞工福利：指勞工教育，勞工休閒活動，勞工住宅，職工福利金，一般福
利設施(托兒服務，日用品供應等)，其他等。

(七)就業與職訓：指就業輔導，職業訓練，生活輔導(獎助雇用、求職津貼
等)，

技能檢定，其他等。

(八)外勞問題：指外勞申請資格，外勞申請流程，外勞法令疑義，外勞仲介公
司申請，檢舉非法外勞，其他等。

(九)勞資關係：指勞工團體組織(工會)，契約爭議，其他等。

(十)綜合問題：指不能分類政策法令，其他勞工行政業務，其他等。

*統計單位：件數

*統計分類：

(一)縱行項目分結案、移案、會商、派員、其他等項。

(二)橫列項目分服務案件、服務類數等項。

*發布週期（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，如月、季、年等）：每月。

*時效（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）：5日。

*資料變革：無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*預告發布日期（含預告方式及週期）：每月終了5日內以公務統計報表和國際網路發布。

*同步發送單位（說明資料發布時同步發送之單位或可同步查得該資料之網址）：

勞動部統計處、宜蘭縣政府主計處

五、資料品質

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依據本縣勞工服務專線服務資料彙編

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（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）：報表檔案設置公式檢核計算，交叉查核資料加總正確性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（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、定義、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）：無。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。